我虽然老了……

高深

我已经是耄耋之年的老人了，步履蹒跚，有时走路稍微远一点，例如到小区对面的早市逛一刻钟，腿脚就跌跌撞撞，一些年轻的路人，常用悲悯和同情的目光看我困窘的走路姿态。以前我不承认自己老，七十岁时还跟年轻小伙子较劲儿，打乒乓球不服输，走路不肯被照顾坐车，爬楼梯不愿意别人扶一把，自己同自己嘀咕：我也没有七老八十。

现在一切都改变了，不仅身子骨日渐退缩，还爱计较，好挑眼，记性也一天不如一天。虽然忘记了许多陈年旧事，却记牢并动不动地摆出祖宗传下来的老礼儿，找年轻人的毛病。儿孙们对我说话，我总希望他们带着愉快的心情，欣赏一位走过无数艰难困境的老人，赞扬几句我一生的清白，我的一撇一捺的人字终于功德圆满。

请你们相信，我虽然老了，思维迟钝，可是在我最后保留下来的记忆里，全部是你们生命中的美好片断。当我在平静中品味往日的苦辣酸甜时，总希望儿孙们轻轻地放慢走近我的脚步，让我这两只做过青光眼手术的眼睛认得出走过来的是谁，让我还能保留一点“耳不聋眼不花”的自豪感。

我对孩子们说：如果哪一天，你们突然发现，我神情木讷，目光呆滞，语无伦次，脚步迟钝，沉重得像拖着一个铅块，甚至迈步时一溜歪斜……你们心里明白就行了——父亲真的已经很老了，该坐轮椅就让他坐轮椅吧！但是请你们悄悄地去做，千万不要说出口来，有些事情一经说破，就让人更感觉悲凉。

我有时颠三倒四地不断地重复叙述一件往事，甚至昨天刚刚讲过，今天却又当作新鲜事儿讲。就像那个讲“粮票故事”的小品。请你们耐烦一点，别打断我的回忆，装作很高兴听我讲的样子。你们小的时候，睡觉前总要我讲狼外婆和孙悟空大闹天宫的故事。我必须像大臣在皇帝面前一样遵命，讲了一遍又一遍，讲了一遍又一遍……直到听见你们轻微的鼾声，我才敢闭上嘴巴。

我现在胳膊打弯儿吃力，穿衣服伸袖子很费劲儿，还经常把纽扣扣错了位置，有时吃饭端不稳饭碗，撒一地饭菜，嘴巴胡茬上黏着饭粒菜汤，脏乎乎的……你们不要嫌弃我，更不要在背后议论我的笑话。你们出生后，第一次穿衣服，第一次穿袜子穿鞋，第一次上桌子吃饭，第一次自己洗手洗脸洗脚，第一次摇摇晃晃学走路，第一次自己独立拉屎撒尿，第一次上托儿所……我总是不厌其烦地一遍一遍教你们应该怎样做，陪伴你们做过多少人生的“第一次”，从没有讲过你们“笨”，相反你们的某些幼稚动作会逗得我哈哈大笑，那是一种打心里发出的笑声，是看着你们成长的会心的笑。

我有时说些早年的老话，东一句西一句，你们可能听不太明白。有时说些眼前的事情，又总是丢三落四，甚至说了上句就想不起下句了，有时上句和下句根本不挨边。你们别挑我，也不用接我的话茬儿，做个想听下去的样子就行了。其实我也不是有很多话想要跟你们说，就是想跟你们一起多坐一会儿，翻些陈谷子烂芝麻留住你们，不喜欢你们坐一会儿就抬屁股想走。有时打电话也是，没说几句话就说：“爸，没别的事了吧，我撂了……”

我天天要洗澡，这是从小养成的习惯。可是洗澡又怕跌跤，总想天天洗，又不敢天天洗。我现在有时犯糊涂了，会完全忘记了洗澡，甚至连洗脸洗脚刷牙也都忘了，还有时几天不换内衣内裤。不是我不想换，是记不住日子，总感觉是昨天才换的。遇上这些情形，希望你们不要当面责怪我，更不要背后耻笑我。最好是笑着提醒我：“爸，我给你洗洗脚吧！”“爸，我给你换换内衣吧？”不知道你们还记着不，你们小的时候，晚饭后，在外面玩累了，跑一身汗，手脏脏的，进屋就想上炕睡觉。这会儿，我总是讲些和细菌作战与爱好卫生的故事，编出各种让你们能听懂的理由，哄你们刷牙洗脸洗脚。

你们带我外出时，拉着我的手，身子贴近一点。我不常出门，看这城市处处都有变化，难免要东张西望。你们慢点走，别把我丢了。对了，我爱吃糖葫芦，不论什么时候出去，别忘了给我买一串。电视上演过一个小片儿，儿子回家叫门他不给开，老父亲已经不认识自己的儿子了。有一次在饭店吃饭，一盘饺子眼看要吃光了，老父亲一点也没有顾虑地抓起最后两个饺子装进兜里。边装着边说：“这是我儿子最爱吃的……”我第一次看时笑了，第二次看时哭了。我儿子也爱吃饺子。我害怕我自己也会有那么一天……

听了老人这番话，令我想起“风烛残年”这个成语。用一支在风中燃烧的蜡烛，比喻人寿无多，生命垂危，真是太逼真和形象了。南北朝庾信在《伤心赋》中说：“一朝风烛，万古尘埃。”唐人刘禹锡诗：“不知人世如风烛。”古今无一例外，人都有风烛残年，来日不多的时候。老人应该有人生舞台谢幕的准备，儿女亦要抓住尽孝的最后机会。老家有一句俗话：“死后号啕大哭，不如生前一次搀扶。”

诺士佛台

沈轶伦

穿过九龙公园，便是弥敦道和金巴利道组成的十字路口。

和煦阳光下，黑压压一片人头。两边购物商场林立，人流组成的波涛，有节奏地拍打街道，在每次交通信号灯红转绿时，如潮汐涌来。如果萧红看到这样的热闹，会不会在一旁观看，如果曹聚仁经过这些街角，会否驻足记录？

他们没见到我此刻见到的橱窗，但他们必定经过我此刻经过的道路。

这路顺着金巴利道东首朝北转，进入香港天文台侧的山丘。香港人管地势较高的路叫“台”。穿过大半个油尖旺区，我特意来寻这条小路——诺士佛台，为了看一看，两幢已经消失在历史中的房子，是萧红和曹聚仁相继住过的地方。

1940年1月，萧红与端木蕻良抵港，经复旦大学教授孙寒冰安排，入住诺士佛台3号。他们的房间不大，但光照良好。萧红此前辗转多地，一路苦求的，也无非就是这些：一处能安心写作的居所。后来，孙寒冰又为萧红夫妇在九龙尖沙咀乐道8号2楼找到一间屋子。萧红给友人的信里，描述香港“恬静和幽美……有漫山遍野的鲜花和婉转的鸟语……面对碧澄海水，常会使人神醉的，这一切，不都正是我往日所梦想的写作的佳境吗？然而呵，如今我却只感到寂寞！”

好客地为夫妇俩寻找落脚处的孙寒冰，是年5月殒身于日军对重庆的轰炸中。6月，在欧洲，德军占领巴黎，7月，不列颠空战，9月，日军侵入法属印度支那。即便眼前的九龙暂时无虞，但这宁静朝不保夕。在香港沦陷前短暂的和平光景里，萧红抢命般完成了一生巅峰之作《呼兰河传》。小说于1940年9月开始在《星岛日报》副刊连载，12月完稿。

这座城市抓住了她。

它见证作家交出杰作，也如收取酬劳一般，将萧红肉身留下。1942年1月，在圣士提反女校临时救护站，萧红因为肺疾，生命走到尽头。已不能说话的她在簿上写下“半生尽遭白眼冷遇……身先死，不甘，不甘”。此时香港已经被日军占领。端木蕻良穿过城里血腥犹存的尸骨堆，一直到浅水湾边，将萧红的一半骨灰埋葬了。另一半，则埋在圣士提反女校内。

整座城市倾覆下，那年，这条小小的诺士佛台是什么样子的呢？

历史不声不响，却翻过新一页。1950年，曹聚仁离沪来港。他入住的，竟也是诺士佛台，7号。

这也许不是偶然。改革开放后，曹聚仁的公子曹景行赴港工作时，和导演王家卫聊天。王家卫说起，诺士佛台地区曾是上个世纪中期上海来港文化人聚集区，也是导演幼时居处。王家卫后来在电影《花样年华》和《2046》里都留下过这些文化人的影子。这些影子，是多少寂寥落寞的孤魂。

至于萧红的灵魂，也以某种方式，和曹聚仁“相遇”。

那是曹聚仁抵港七年后的1957年，萧红在浅水湾的墓地被破坏。经当时香港和广州两地文艺界人士的共同努力，决定将萧红的墓地迁至广州。六十多位香港文化界人士是年8月在九龙红磡永别亭内举行了送别会后，护送安放萧红骨灰的灵车前往尖沙咀火车站。骨灰由人护送坐火车先送往深圳，而曹聚仁正是这护送组的六人之一。命运以一种奇妙的方式，让这两个人的足迹，隔空有了交错。

曹聚仁和萧红，都是香港的外来客。在这繁华异常的地方，都敏锐感知彻骨的孤独。只是曹聚仁的孤独，与萧红的寂寞又不同些。

曹聚仁决意南来，除了办报写作，更有一份使命，他数次北上，为两岸统一奔走。无奈世事并不遂愿。晚年，他住到香港岛上大坑道胡文虎花园旁边一座四层楼天台上搭的临时陋室，在朋友的描述里，这名曾亲历淞沪战役和台儿庄大捷而名噪一时的记者，当时房间里“处处都堆了书，他人在书中，一个人度过了一个个春秋……”远离家人和故土，1972年，曹聚仁在澳门去世。他没有看到他期盼看到的事业完成。然而恰恰也是在这一年，美国总统尼克松访华，中美关系正常化。

一个新时代开始了。只是新时代的光与热，他们都无缘亲历了。

我找到诺士佛台7号。这个门牌号现在的位置，是一幢名为乐芬大厦的整洁明亮的高层住宅。正拍照时，看见一位老人家沿着坡道，吃力地走上来。而在他的身边，一群衣着时尚的青年男女正开开心心奔下去了。我站在路边给曹景行先生发微信，告诉他我没有找到什么老建筑。他回答说，老房子应已在城市改建过程中被拆了。

眼前的诺士佛台，已是一条酒吧街，被旅游指南称为“小兰桂坊”。太平盛世的下午，还没到营业时间，店堂里播放着欢快的曲子，高脚桌椅一直漫溢到路中央。棕色肌肤的外籍服务员，一边说笑，一边用布擦玻璃杯。阳光照在上面，晶晶发亮。大陆来的游客，提着购物斩获的大小包裹，大声说着各地方言，从这里经过。

往昔的历史痕迹，已浑然不见。

置身五光十色的香港，萧红曾写下遥远呼兰河故乡放灯的民俗：“从上流的远处流来，人们是满心欢喜的，等流过了自己，也还没有什么，唯独到了最后，那河灯流到了极远的下流去的时候，使看河灯的人们，内心里无由地来了空虚。”

我顺着诺士佛台短短几百米的路走，也像溯着时光的河流而上，最后走到诺士佛台3号门口，这是萧红和端木来港时入住的地方。77年过去了，现在这里开着一家酒吧。店堂被装饰得一片红色，而招牌的英文名字，真叫人一怔。

是“野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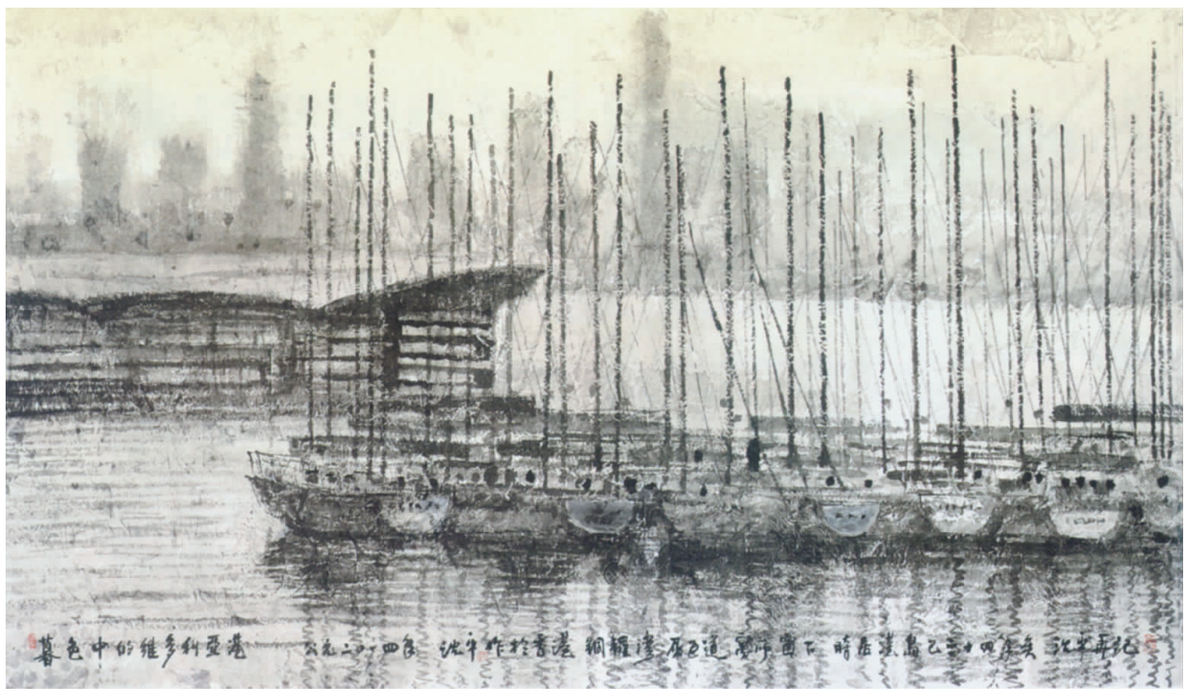

暮色中的维多利亚港 （国画） 沈 平

笔会 记录

『文汇笔会』微信二维码

陈巨来的集句诗

王敬之

中华有一项文艺格式，可能是世界独有的。那就是集句诗——从前人诗作中撷取单句，杂凑起来拼成一首或若干首诗。譬如第一句用了“床前明月光”，第二句就不能接用李白原作中的“疑是地上霜”，而必须从别的五言诗里找出合辙押韵的旧句接上，当然还需上下句接气。第三第四句皆如此。这与其说是作诗，不如说是文人的高雅游戏。这游戏一般都是玩绝句，因为玩律诗更难上加难。这种游戏可以一人独玩，也可以多人一起玩。参玩者都是旧诗娴熟于心，否则哪儿能纯用前人旧句凑成上下连贯一气的诗篇呢？

集句虽高雅，毕竟是游戏，历来不视为正式的诗。说到此，我想起六十几年前的一桩旧事。上世纪五十年代初，邻居女画家江南苹每天晚饭后必在其画室（室名藻韵轩）绘画。她绘画时不忌讳有人在旁说话谈天，遂有几位不凡的常客相聚藻韵轩高谈阔论，内有我的刻印老师陈巨来，有海上知名的“四大狂士”之一的许效庐，还有当时养兰花的专家、荀慧生的头号粉丝杨怀白。其时我尚为弱冠小子，每晚必去藻韵轩，眼观太伯母（江南苹之夫君及大伯皆吾祖父旧友，故这样称之）作画，耳听他们几位天南地北海阔天空，实为心灵之莫大享受。

陈师巨来喜好从《文选》开始的各家古诗里集句，我至今仍保存着他赐予的手书小楷集句诗，长长短短有数十首之多。他与许效庐交情甚好，所以兴冲冲地央请许效庐为其集句诗集作序，殊不料许一口拒绝。许效庐自视甚高，目空一切，但他对陈师是很好的，他诚恳对陈师说：“老兄的诗才不错，你自己作诗不是很好吗？何苦费那个功夫去集别人的诗句。”陈师说：“我没有你那个诗才呀。”许说：“你绝对有。”陈师说：“本人只喜欢集句。奈何？”许说：“你作诗，我给你写序，集句不算数，那都是别人的句子。”两人争执多次，原本焦不离孟孟不离焦的好朋友闹到不欢而散，以后竟互不往来，甚至到了回避见面的地步。藻韵轩位于二楼，习惯窗户大开，楼上话声大门外亦清晰可闻，他俩都是听到楼上有另一人之声，立即过门不入转身而去。

陈师和许效庐也曾各自向人叙说矛盾由来，我亲耳听到太伯母的回答：“你若问我什么是山水什么是花卉，我能讲得清楚，至于什么算诗什么不算诗，这真难讲。”那位兰花专家杨怀白决意做和事佬。适逢许效庐六十大寿，杨怀白拿了一方寿山石章要陈巨来刻印，陈师问他要刻何字，答曰“许效庐”。陈师立刻拒绝，杨怀白说：“我付你润笔，求你刻印，你有什么理由拒绝？”陈师说：“论你我交情，你要我刻印当然刻，但是你付润笔我不刻。”杨说：“只要你刻，你不收润笔就不收吧。”杨将此印作为寿礼交给许效庐时，指着陈巨来的边款说：“这是巨公跟我合送你的寿礼。”许收下礼物后，专以一笺写诗托交于陈：“入手休疑拜石癫，辛勤还费夜灯前。平生惆怅难回首，万事从知逊此坚。”绝交之意并未松动。文人的别扭僵劲于此可见。

徐森玉和沈仲章交往二逸事

沈亚明

父亲沈仲章和徐森玉先生是至交。我称徐森玉“徐公公”，幼时常随父亲去徐家。我父母晚婚晚育，我出生前祖父和外祖父已去世。回想亲见之祖辈人物，徐公公的形象首先浮现。我写父辈往事，凡联得上徐森玉必提，但不曾专写沈与徐，直到最近。下文两则逸事，原为三万字长稿内二例。是与徐森玉幼公子文堪叔互忆往事，扩展成单篇的。

逸事之一涉公职，我用“徐森玉”：

父亲与徐森玉，自1930年代起，工作上向来配合无隙。可是，有次却为一事口角，闹得很不欢，然幸而未散。

记得父亲每次说起那事，都提及接收陈群藏书，估计时段相近。那是在抗战结束后，父亲随徐森玉接收江南一带的日伪文物图书。其中一大项目是清查陈群所遗藏书，徐沈二人一主一辅，我堂叔沈锡山也曾相助。郑振铎对收书一向起劲，曾提供情报，但也曾打草惊蛇。全过程是个大题目，资料尚待整理，恐需几篇长文，此处先表过不提。

那“不欢未散”之事，起因是上面传来任命，委派沈仲章去香港地区，清点接收文物书籍，名分职位上跟徐森玉平起平坐。可是父亲一向不在乎头衔职称，宁可留沪助徐，谢绝不去。徐森玉劝沈仲章别轻易放弃要职，说这是他和其他学界领头人费力争取来的名分地位，你为主，可带我儿子徐伯郊。

可沈仲章不但不领情，还露出不屑的神情，顶嘴发怪论：“你们看重的名分地位，对我是侮辱！”（大意，原话有笔录待查。但“侮辱”二字我印象深，应当没记错。）父亲的不识抬举，把徐森玉气得好几个月不跟他说话。不过，两人仍然协力。待徐森玉气头过了，又和好如初。

徐文堪读后告诉我：“关于令尊抗战胜利后的工作，略加补充如下：当时上面拟任命清理接收敌伪文物图书特派代表，家父为京沪区代表，沈兼士为平津区代表。粤港区代表一职，家父力荐令尊担任，主事者杭立武（1903–1991）完全同意，但令尊坚辞。”（“京沪区”中之“京”指南京。）又补充：“当时的正式名称也可能是‘特派员’，但杭立武本人留学英美，对知识分子特尊重，故冠以‘代表’之称。”

数日后徐文堪又追加：“上次言及‘特派员’，再略说几句。……同时任命的，还有一位辛树帜（1894–1977）先生，属武汉区。但他是著名留德农业生物学家，长期任西北农学院院长（现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校园尚为其立塑像），无法去武汉。沈兼士在1947年去世。各地都形同虚设。只有上海，家父与令尊还做了些事，如接收陈群数十万册图书，分配国内各图书馆。”

父亲对我讲徐沈几乎“闹翻”，是当作潇洒趣谈来说的。着重的是他把“名分地位”视为“侮辱”，兼带衬托他与徐森玉之间可以直言不拘。

近年来整理父辈史料，治史自当努力求证，存念核查该职正式名称等等，可尚未得空。因此，非常感激徐文堪提供佐证，而且相当明确（文堪叔总是我信赖之倚）。不过，我见过相关文书，头衔像是“主任委员”，有“战区文物保存委员会”字样，朱家骅或蒋复璁签署，还待日后查找。

我又想起至少在陈寅恪和周祖谟等致沈函中，曾有相关言辞。周祖谟函较多，一时找不到具体哪封。记得周函用词是“要员”，袁守和知情。消息源自重庆，像是抗战刚完便议任命。陈寅恪函发自南京，写于1946年6月12日。函内提及他没碰到徐森玉，信息当另有渠道。读来似父亲授职已确定，南京有关方面认为他会赴港。寅恪先生开列了不短的单子，委托沈仲章到港替他访友办事。

我知道差不多同时，父亲受何容与魏建功之请，曾任台湾推广国语委员会委员。主要在内地采办设备，筹划培训教师等，也曾赴台。此乃另一题目，而数职（赴台、派港、留沪助徐等）委任之先后，也待考证。

下面说逸事之二，涉私谊，我多用“徐公公”：

徐公公对我父亲不避隐私，父亲可随意出入徐家。沈仲章年轻单身多能肯干，徐森玉有家有室书斋文士。沈耿耿效力无二心，徐对沈信任依仗无二话。文堪叔婴幼时期，每逢其父不便照应母子俩，便托付沈仲章。从对外交涉，到送食物送取暖燃料……事无巨细。1949年我父母结连理，拟只通知几位近亲挚友，但徐公公不答应，坚持要沈仲章摆宴，由他主婚。

父亲和徐公公有多项共同爱好，其中一项是探山访庙，讲梵文唬方丈。徐公公教我父亲不少窍门，比如在佛教名山如何与寺院打交道。父亲后来独自上五台山，派上了用场。抗战前，父亲曾和徐森玉、竺可桢等外出开会。因在白崇禧驻地，白还特意会见致礼。会议结束后，一行人结伴登山，与道士打赌等多有趣事。这里只说一件相对稀罕之事，年长的徐森玉照顾年轻的沈仲章。

小小远足队由学者组成，并非人人习惯走山路，因此雇了顶登山轿，随行备急。徐公公行动较显费劲，便归他乘坐。半路父亲突发一种旧病，疼痛难行。父亲有种 Stoic 气度，一如往常不诉苦痛，独自落后。（Stoic 源于古希腊文 Στωϊκός，音译“斯多亚”。原指哲学流派，兼表人生态度。该词汉译很难贴切，近于淡定、坚忍、苦乐荣辱度外之意。）

沈仲章出名善爬山，不知不觉中成为前后招呼之领队，因此同行者都不在意他掉队。唯独徐公公不放心，也只有他，因与沈极熟而知其体质弱点，便让轿夫抬着往回走。徐公公找到脸色惨白、满头冷汗的沈仲章，下轿让座。父亲虽几乎不能动，仍说歇歇能追上。但轿夫见沈个小体轻，抓起他塞入轿中，抬了就走。

登山队其他人走着走着，不见轿子和徐森玉跟上，便停下等候。轿子来了，坐者却变成了沈。此时父亲病情缓解，故作轻松不道原因。好一会儿，徐公公气喘吁吁赶到，不知沈仲章未作解释，也什么都没说。事后竺可桢提起，当时众人纳闷，徐沈两人变什么戏法。父亲仍笑而不答，恐怕竺可桢始终没明白怎么回事。

二逸事叙毕，顺便说说两家之间零碎事。

不久前有人问及徐森玉，使我回想起儿时随父亲去徐家拜年，徐家婆婆在桌案上摆满甜食，招呼我过去吃。偏偏我小时候嘴不馋，胃也不适应过年食品。更喜欢赖在高高的椅子上（对小童来说“高”，双脚得悬着），听父亲与徐公公聊天，自以为能听“懂”。文堪叔会出来一下，腼腆地打个招呼，转身隐形。我脑中“定影”的徐公公肖像，占据画面下部的是张大大的书桌，黑色的。徐公公坐在书桌那边，露出上半身。

说起那张书桌，原是我家的。徐公公很多事都托沈仲章，比如战时转移文物书籍，父亲无正式职务也大力相助。日占江南木材紧缺，因父亲熟悉木料木器，负责定做装运箱盒。1950年代初，徐公公托沈仲章替他找张大书桌，父亲便把那大黑书桌寄存在徐家，理由是我家迁居武康大楼后放不下。（父亲常按别人需要“寄存”东西，其实“文革”前我家屋子挺宽敞。1950年代装有室内秋千，那时秋千较大，所需空间也大。）

那张书桌更早是孙晓村伯伯的。父母有我兄姐之前，与孙伯伯孙伯母合住一套公寓，在淮海路另一栋大楼。孙伯伯去北京任职时，把书桌留给了父亲。文堪叔补充说，孙晓村曾任中国农业大学校长，去世前为全国政协副主席。我每次上京，必定拜访孙伯伯孙伯母，感觉很亲近。

要是有人见到徐森玉晚年与家中大黑书桌合影，望赐我一阅。